

“延安城管打人事件”受害者的公开信到底出自何人之手？ 伤者刘国峰：是我发布的

从打人城管系“临时工”、城管局长座驾超标，再到被质疑的公开信，延安城管近日受到公众各种质疑，不断被推到舆论的风口浪尖。事实究竟如何？13日，“延安城管打人事件”当事双方——城管局和伤者刘国峰针对公众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应。

疑问 伤者的公开信是谁写的？

1 “公开信是我亲自定稿发布的”

网帖：正当延安城管临时工跳踩商户头部事件逐渐告一段落之时，一篇名为“致广大关心‘延安5·31事件’网友的一封信”的网帖，再度引发激烈争议。作者以被踩头者刘国峰的口吻，称“我也有一定责任”，希望“不要因为这样一个特殊事件否定延安革命圣地的形象”，让网友读罢摸不着头脑。

回应：刘国峰13日晚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公开信是他和城管局善后事宜的委托人，也是他的骑友，一名实习律师马某起草的，他和另外的骑友商量后定稿，于7日晚11时许，用自己的电脑注册ID后发的帖子。

据马某讲，公开信是他们和延

安市城管监察支队协商善后事宜时达成的共识，由她执笔，众多骑友集思广益写出来的。

至于此前有媒体报道，商户否认曾写公开信，刘国峰回应此前从未接受采访，也没有做出任何回应。他表示，实在不懂网络流言来自何处，希望这些流言不要再干扰他的正常生活。

针对城管局派人陪护刘国峰究竟是照顾还是监视的质疑，延安市城管局相关负责人回应，事情发生后，主要是因为愧疚，延安市城管监察支队每天会派工作人员去照顾伤者刘国峰，提供一切可能的帮助。另外很重要的一点是，如果刘国峰有什么需求，可以通过工作人员，随时和城管局联系，以便更好地为他服务。

网帖：有网友指出，5月31日延安城管围殴商户事件发生后，延安市城管局大厦楼顶约一个楼层高的“城管大厦”四个字被拆除，部分网友认为城管局欲盖弥彰。

疑问 “城管大厦”四个字何时被拆？

2 “2012年5月，‘城管大厦’就被拆除了”

网帖：有网友指出，5月31日延安城管围殴商户事件发生后，延安市城管局大厦楼顶约一个楼层高的“城管大厦”四个字被拆除，部分网友认为城管局欲盖弥彰。

回应：延安市城管局党委书记侯世怀说，2012年5月，“城管大

厦”四个字就被拆除了。原因是城管大厦离迁建的延安机场较近，按照机场方面加强净空管理，为机场安全运行创造良好的环境等相关规定。城管局拆除了“城管大厦”四个字。

记者从城管局26层一名业主处也证实了侯世怀的说法。

疑问 城管局办公大楼是否涉嫌超标？

3 存在50平方米办公室，办公用房超标

网帖：有网友称只有200多万人的延安市，有高30层的城管大厦，是否涉嫌超标？

回应：延安市城管局称，城管大厦总建筑面积是27800平方米。记者看到，该楼2—9层为办公部分，10—28层确实为住宅部分，地下两层为设备层和车库。记者了解到，办公部分建筑面积为7700平

方米。办公室使用面积在10平方米—50平方米。住宅属于单位集资建房。

根据国家发改委于2009年1月公布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直属机关局（处）级：每人使用面积12平方米。局（处）级以下：每人使用面积6平方米。延安市城管局存在50平方米办公室，办公用房超标。

疑问 城管局局长座驾是否超标？

4 公车超标显而易见，借车属于违规

网帖：有网友发现，作为正处级单位的延安市城管局，局长的“座驾”却是丰田霸道越野车，涉嫌公车超标。

回应：根据延安市城管局提供的“陕JA0111”丰田越野车购车发票，该车由延安市自来水管网安装配套服务公司于2008年7月8日购买，价格为55.5万元，产地为成都。据介绍，延安市自来水管网安装配套服务公司是延安市城管局下属的三产公司。

延安市城管局总工程师杜新宙解释，因城管部门没有越野车，曾给抢险工作带来不便，再加上延安多山区，雨季山体滑坡时有发生。考虑到局里承担城市防洪、燃气抢险等方面工作，于是局机关于2009年借调使用该车，目前该车行驶11万公里。



局长的“座驾”

按照陕西省公务用车配备相关规定，城管局公车超标显而易见。另外，《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也规定，党政机关不得借用、占用下属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车辆，不得接受企业捐赠车辆。因此延安市城管局借车，属于违规行为。目前，延安市纪委已对延安市城管局涉及的各种问题展开调查。

据新华社新媒体专电



伤者刘国峰 新华社记者 梁爱平 摄

揭秘

“暴力执法”被改成“肢体冲突”

6月13日，记者就此事独家采访了双方当事人。受害者刘国峰的“委托人”马某告诉记者，公开信是他们和延安市城管监察支队协商达成共识，由她亲自执笔，众多骑友集思广益写出来的，在发表前经过受害者刘国峰同意，并由刘国峰自己亲自上传到百度贴吧。

6月7日上午，延安市城管局局长张建朝在医院向刘国峰正式道歉时，刘国峰提出，善后事宜城管局可以和他的委托人马某进行沟通，当时记者也在现场采访。据马某讲，受刘国峰委托，7日下午到延安市城管监察支队商议赔付事项，“刘国峰之前提出三个条件：一是赔偿医药费；二是城管局必须赔礼道歉；三是尽快归还骑友们被扣的自行车”。

马某表示，延安市城管局满足了受害者的三个条件，他们对处理结果也比较满意，因此他们愿意配合政府的工作。“写公开信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延安市城管监察支队希望我们能够表达对处理结果的态度，并且征求过我们的意见；二是网友一直很关注此事，我们也想给网友一个明确的答复。双方最后协商达成共识，由我们发表公开信，表明我们的态度。”马某解释说。

名义上的“委托人”马某目前是一名实习律师。7日晚上，马某和其他骑友通过电话、微信等多次讨论，大约用了两个小时完

成此公开信。“虽然我们都觉得写得有些仓促，但是完全是按照刘国峰的意愿起草的。”马某说，“刘国峰在公开信中想表达三层意思：一是感谢网友、感谢所有帮助过他的人；二是对政府处理结果表示满意；三是给延安以及延安人民带来的伤害表示内疚”。

延安市城管监察支队队长姬霖表示，写好之后他们看过原稿。在征求对方意见的前提下，把“暴力执法”改成了“肢体冲突”，然后交给受害者刘国峰过目。委托人马某也证实，除了此处改动外，其他均未修改。

刘国峰说，定稿后的公开信经过他和其他骑友认定，7日晚上11点多，现场注册账户，发表出去。

至于此前有媒体报道，刘国峰否认曾写公开信，并表示内容并非本意。刘国峰回应，此前从未接受采访，也没有作出任何回应。

马某解释道，在公开信的第二段中，网友误读了“在此向在这件事中受到伤害的人们道歉”一句是受害者刘国峰向城管道歉，实际上并不是。“目前此事已不是个人的事情，而是演化成为公众的事情，作为社会人，我们应该有一定的社会责任，这个事情伤害的不仅仅是家人，还伤害到延安和延安人的形象，我们表达愧疚，而不是向谁道歉。”据新华社

相关新闻

女城管被扇巴掌，大喊“爆他头”

央视《焦点访谈》前晚再度回顾事发经过，补充了之前网传视频中留下的一些疑问。

根据此前网上流传的视频，在刘国峰与便衣协管员郑媛媛发生冲突后，随即遭到了城管人员的围攻，并被协管员景鼎文双脚踩踏头部，但视频的最后，却是刘国峰与郑媛媛双双躺在地上。据《焦点访谈》播出的画面，刘国峰被景鼎文踩踏后，曾一度起身伸手扇了郑媛媛一巴掌，后者随后大喊“爆他的头”，双方再次发生冲突，至110赶到，刘国峰和郑媛媛就双双倒地。节目播出后，“爆头”一说亦在微博上引发热议。



郑媛媛(圈中女子)喊“爆他的头”

此外，记者还了解到，延安警方前天对外界表示，因为暴力执法“跳踩商户”而涉嫌伤害的延安城管景鼎文，刑事拘留期限被延长。

综合央视报道

两名重大经济逃犯被缉捕押解回国

公安部14日通报，近日，中国警方在马来西亚执法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密切配合下，先后将藏匿在马来西亚的两名重大经济犯王建国、李岩松抓获并押解回国。

王建国，山东济南人。在担任济南世鼎实业公司法人代表期间，于2004年8月至2005年1月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犯罪，骗取出口退税700余万元。2005年3月潜逃境外。

李岩松，河北唐山人。涉嫌于2011年至2012年间从多家金融机构骗取贷款3.5亿多元。2012年12月潜逃境外。

据新华社

广州消防会议有领导找人代开会

今年5月至6月，佛山东莞两场大火夺去17人生命，吉林一禽业公司爆炸火灾造成121人死亡。全国防火形势十分严峻。6月13日下午，广州市2013年第二次消防安全委员会扩大会议在市政府召开，由于各部门对消防不重视，不少职能部门领导没亲自到场，这让出席会议的广州市副市长谢晓丹十分恼火，他点名让市文广新局到会的副处长给该局“一哥”捎句话，让其重视消防。

按照广州消防安全委员会扩大会议安排，13日下午广州市公安、建设、城管、工商、文广新局等单位需有分管负责人参加。记者留意了签到表，看到上面各个单位都有人签到。不过，细心的谢晓丹则拿过签到表，仔细地看了上面有哪些单位的负责人过来。结果令他十分不满意。

“这次会议召开，消防形势严峻。很多职能部门领导此前报名了，但我看签到表，很多人没来，找人顶替的。”谢晓丹说，会后要统计一下多少人没有来。“目前各级部门都成立了消防安全委员会，但情况如何？一个季度开一次会，都有很多人没来，这是态度问题、责任心问题。”

据《羊城晚报》



“大忽悠”林春平受审

6月13日，林春平在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庭审现场。

当日，曾制造“购买美国大西洋银行”骗局而引发社会关注的温州商人林春平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一案，在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涉案金额达5.2亿余元。

被告人林春平，43岁，温州市瓯海区泽雅镇人，系温州春平丽泰米业有限公司、温州双频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1年底至2012年初，他曾自称成功收购美国大西洋银行，后因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于2012年6月10日被刑拘，7月17日被逮捕。

法院将择日宣判。

新华社发(郑鹏 摄)